**慈濟大學校內個人型研究計畫申請 - 主持人聲明書**

|  |
| --- |
| 本人申請校內個人型研究計畫（計畫名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已詳閱並瞭解學術倫理之相關規定，並提出以下聲明：一、茲依規定檢附：本人三年內修習6小時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之證明文件（自 109 年 8月 1日起每兩年須完成至少一小時之學術倫理繼續教育課程）上傳至雲端學倫研習時數登錄專區備查。本計畫申請書所列之共同主持人及協同研究人員，三年內修習6小時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之證明文件備查。二、本計畫申請補助之內容，並未向慈濟志業或其他機構重複申請補助。以同一研究計畫向慈濟志業或其他機構申請補助時，應於計畫申請書內詳列申請慈濟志業或其他機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同一項目及金額不得重複申請補助。＊本計畫是否有進行下列實驗/研究：（勾選下列任一項，須於申請系統附上相關實驗/研究同意文件）🞎人體試驗/人體檢體 🞎人類胚胎/人類胚胎幹細胞🞎基因重組實驗 🞎基因轉殖田間試驗 🞎第二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 🞎動物實驗(須同時加附動物實驗倫理3R說明)＊本計畫是否為行為科學研究計畫：🞎是(請檢附已送研究倫理審查之證明文件)； 🞎否□我已詳細閱讀、瞭解並同意上述文字與「[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](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/LawContent.aspx?id=GL001766)」、「[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](https://law.most.gov.tw/LawContent.aspx?id=FL044283)」、「[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對研究人員學術倫理規範](https://www.most.gov.tw/most/attachments/0f3273e2-3196-4332-97fe-caca36a5b5cd)」、「[慈濟大學學術倫理自律辦法](https://law.tcu.edu.tw/Home/ShowPDF?pdfFileName=%E6%B3%95%E8%A6%8F12-%E5%AD%B8%E8%A1%93%E5%80%AB%E7%90%86%E8%87%AA%E5%BE%8B%E8%BE%A6%E6%B3%95106.11.01_20171108093718.pdf)」、「[慈濟大學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](https://law.tcu.edu.tw/Home/ShowPDF?pdfFileName=%E6%B3%95%E8%A6%8F13-%E5%AD%B8%E8%A1%93%E5%80%AB%E7%90%86%E6%A1%88%E4%BB%B6%E8%99%95%E7%90%86%E5%8F%8A%E5%AF%A9%E8%AD%B0%E8%A6%81%E9%BB%9E106.11.01_20171108093831.pdf)」， 若有不實或違反事項，本人願意承擔一切責任與遵守罰則。　　特此聲明立聲明書人簽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計畫主持人）中　　　華　　　民　　　國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 |

註：計畫主持人繳送計畫申請案時，須將本聲明書及相關附件送研發處備查。